

東區醫院日 2024 – 跨代共融 · 樂活東區 (慈善步行及嘉年華)

2024 年 11 月 23 日 (星期六)

參加表演回條

截止日期：2024 年 9 月 13 日 (星期五)

請將表格電郵至 pynehday2024@ha.org.hk，並註明為「東區醫院日 2024 申請參加戶外表演」

團體： _____

聯絡人姓名： _____ *先生 / 女士

職位： _____

電話： _____ (家居/公司電話) _____ (手提電話以供活動當日聯絡)

電郵地址： _____

請提供以下資料，以便於活動當日作出安排。

- 節目名稱 _____ 2. 表演人數 _____
- 表演性質 唱歌 舞蹈 樂器 話劇 粵劇 武術 民族表演
其他 (請註明)： _____
- 節目簡介 _____
(方便司儀
作出介紹)
- 表演時間 _____ (上限 10 分鐘，實際表演時間以大會安排為準，敬請見諒)
- 音樂 不需播放 需要播放
- 更衣室 不需使用 需要使用 預計使用時段： _____
- 音響設備 _____
- 表演時段 (1 為首選 2 為次選) _____ 10:30 – 12:00 _____ 12:00 – 13:30
- 表演者會否參加慈善步行？ 會 不會
- 其他要求 _____

大會規則：

- 每個表演團體只獲分配一節表演時段
- 為免影響表現效果，懇請各表演者於 **2024 年 10 月 31 日前** 上載表演背景音樂至指定雲端硬碟 (連結將於提交回條後提供)
- 表演者須於表演前 30 分鐘到場，並向節目總監報到 (表演台旁邊)
- 所有個人物品需自行保管
- 表演必須在預定時間內完成，為免影響其他表演者，節目**不能超時**
- 請派一位代表於指定時段內到 (表演後的頒發時間) 台上接受感謝狀 (頒發前 15 分鐘報到)

7. 所有需要預先擺放之音響，請於表演時段內完成
8. 若有任何改動，請於 2024 年 9 月 27 日前通知本院聯絡人或節目總監
9. 節目表將於 2024 年 10 月 18 日或之前發放予表演者
10. 如表演者臨時未能參與演出，請盡早通知節目總監以便進行節目調動，團體毋須自行安排替代表演
11. 若活動當日天氣情況欠佳，大會將另行安排表演場地，並會個別通知表演團體
12. 申請一經提交，即表示表演團體已知悉以下條款，並保證及承諾：
 - a. 表演時所使用之背景音樂及聲音沒有違反知識產權法規或者侵犯任何知識產權或其他專有權利或法例（主辦單位所擁有或所獲授權之知識產權除外）；如有違反版權條例，表演團體須自行承擔有關責任，並彌償主辦單位因而蒙受的一切損失，主辦單位概不承擔一切法律或其他責任。
 - b. 表演內容不得包含或散佈任何違反法律內容。凡違反者，主辦機構除有權取消其表演資格外，表演者當事人亦須自負法律責任，並彌償主辦單位因而蒙受的一切損失。
 - c. 表演團體應確保表演內容不包含任何非法、騷擾、辱罵、威脅、色情、欺騙、誹謗、破壞名譽、煽動群眾、暴力、侵犯他人私隱、不良意識、商業和宗教宣傳成份，或其他令人厭惡的內容，或者威脅實際傷害或引起仇恨任何其他人士、團體或閣下自己的內容，如淫褻或褻瀆的語言或貶損其他種族、民族、性別、性傾向或社會經濟地位的內容、包含慫恿暴力行為的內容及或其他。
 - d. 音樂檔案不得載有病毒、受感染檔案或其他有可能導致他人電腦受破壞的資料。

各項表演節目之內容並不反映東區醫院的意見。「東區醫院日 2024 籌委會」保留最終決定權，在特殊情況下，拒絕接受申請、更改或終止個別項目 / 表演者的演出。